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余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的 余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铁骑服装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季骑行服（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冬季骑行服（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夏骑行靴（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冬骑行靴（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夏季骑行手套（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春秋骑行手套（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冬季骑行手套（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8. 三件套黑外腰带（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雨鞋（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骑行便帽（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144.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04.1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名称（盖电子公章）：浙江路盾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3日